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hong Jiahua Holdings Limited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1)

董事會會議通告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祝劍秋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祝劍秋先生、潘曉勇先生、張曉龍先生、趙其林先生、蘇惠清女士及周家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高旭東先生及孟慶斌先生。